

湖北省政府

財政廳

簽呈

案由

為核擬建設廳簽請開支技術人員補助費一案情形請

核示由

說明

查建設廳前送二十八年八月份緊縮後各項建設費預算分配表內說明技

術人員補助等費用劃歸森林工商兩項內開支等語現在該項補助費

用既經建設廳聲明本廳經常費係給已無餘額辦公費亦無法挪移

等語情形自屬實在惟本省二十九年年度總概算尚未奉中央核定關

於原概算內所列建設廳技術人員補助費一項似未便准予照支擬請轉

飭仍在二十八年緊縮後各項建設事業費內森林工商兩項統籌勻撥

以符原案是否有當理合簽請



主席核示

會計處



謹簽

二月二十二日

財政廳



地方技術人員薪俸準則
應原登在原有技術人員補助
費二千由國支解准如會計處
財政廳會鑒如左



呈發

（案由）為本廳增加技術人員，經費俸給不敷開支，擬就原有技術人員補助費二千元一併開支，專案列報，請鑒核示遵由。

（說明）查本廳職掌，部門至為繁多，各種事業之舉辦，咸賴各項專門人員共策進行，本廳現有職員中，除原有普通行政人員及少數土木農林水利等項專門人員外，他如電氣機械化學等項技術人員各祇一人，地質冶金工商等項技術人員則概付闕如，因之各項技術設計審核指導檢驗勘查等工作無法辦理，即土木人員近以各縣修築人行道必須派員指導驗收且接近戰區各公路時而破壞時而修復亦須派員隨時會同軍事機關



7711



辦理故亦感不敷分配，至於民營事業之督導，非常時期前方軍事交通，後方物資開發之舉辦，在在皆須增加技術人員用濟事功，惟本廳經常費，俸給一項，開支現有人員已無餘額，辦公用費，物價高漲，亦虞不敷，無法挪移，所有增加技術人員薪俸，擬就原有技術人員補助費二千元一併開支，專案列報，是否有當，理合簽請

鈞府鑒核示遵

謹呈

主席 嚴

財政廳會計室核登

代理建設廳廳長林逸聖

林逸聖印

二月六日